

基督徒如何 面對離婚的困局



Euphy Chiu

大綱

- 聖經的婚姻觀
- 現代社會的婚姻觀
- 聖經對離婚的看法
- 離婚對當事人的影響
- 基督徒如何面對信徒離婚？



聖經的婚姻觀

<http://www.cccb.net/message/ethics-4.html> <https://www.emacan.org/uploads/content/cma-manual-2016-3.pdf>

- 從創造的角度看婚姻（希13:4 “婚姻，人人都當尊重，床也不可污穢；因為苟合行淫的人，神必要審判”）
 - 婚姻制度是上帝所設立的：神聖的；人人都應該尊重婚姻。
 - 人要離開父母：創2:18-24；兩性在未婚之前，最重要的關係人是父母。但是結婚之後，從聖經的角度而論，配偶取代父母成為最重要的關係人，因為上帝對兩性透過婚姻的結合，視為一體，不再是兩個人。
- 從救贖的角度看婚姻
 - a. 婚姻的聖約性意義（忠於盟約）——瑪2:14教導百姓，不能以詭詐對待幼年所娶的妻。因為他是人在上帝面前，按盟約所娶的配偶，離婚便是毀約，不但被視為詭詐，而且是干犯上帝。
 - b. 婚姻的基督性意義（彼此順服）——又當存敬畏基督的心，彼此順服。

保羅在弗5:21-30中提到的夫妻相處之道，包括兩個要點：

 - 第一，妻子當順服丈夫，如同順服主（22-24）：換句話說，上帝期待教導妻子懂得以丈夫的順服，來顯明並學習信徒對基督的順服。
 - 第二，丈夫當愛妻子，正如基督愛教會（25-30）：同樣的，上帝對作丈夫的，也期待他能夠以學習基督愛教會那樣犧牲的愛，來愛自己的妻子，以見證出基督愛教會的樣式。
- (夫妻二人同活在基督的權柄下地位是平等的；若以基督的愛為榜樣丈夫的領導便不能是轄制或暴君式的；二人為一體 互相依靠 彼此扶持)



現代社會的婚姻觀

- 只是為自己 不是為了對方設想 (人文主義)
- 合則來 不合則分
- 不懂得愛 只想求對方迎合自己
- 傳宗接代 (給父母一個交代) 為結婚而結婚
- 多元化婚姻觀 (婚姻觀：試婚、同居、先孕後婚、裸婚、閃婚、閃離、再婚、同性婚姻、開放式的婚姻)
- 80 後的觀點 (一、沒有愛情，別談婚姻；二、婚姻不但要取暖，還要取樂；三、婚後仍要保持自身獨立的地位和個性。)
- 為了自己的幸福 (方便或理想)

Contract Marriage	Covenant Marriage
You had better do it!	How may I serve you?
What do I get?	What can I give?
I'll meet you halfway.	I'll give you my 100%.
I have to	I want to



為何經營婚姻如此困難

心理學的觀點

- 缺乏技巧：如何傾聽，我的訊息
- 原生家庭問題（長輩的介入）
- 依附關係（是否有健康的人際觀）
- 過去的傷痛影響到現在的關係

- 神經生物學觀：我們的大腦感到威脅時自然地激起戰鬥，逃跑和凍結反應 - 當我們感知到威脅時，我們與人的連接就會崩潰

基督教的觀點

- 這是一個破碎的世界。與上帝斷絕關係的後果。
- 詛咒：創3：16-19

婚姻關係由兩個罪人組成。（家是講愛的不是講理誰對誰錯的；）婚姻的目的不是為了令我們快樂而是令我們可以成長改變？

以5:30-31 因我們是他身上的肢體

為這個緣故，人要離開父母，與妻子連合，二人成為一體。

這是極大的奧秘，但我是指著基督和教會說的。然而，你們各人都當愛妻子，如同愛自己一樣。妻子也當敬重他的丈夫。

- 屬靈的戰爭：12 因我們並不是與屬血氣的爭戰乃是與那些執政的、掌權的、管轄這幽暗世界的，以及天空屬靈氣的惡魔爭戰。

- 彼得前書3:18 - 基督一勞永逸地為罪而死，為不義的義人，將你帶到上帝面前。



離婚的理由

- 缺乏溝通 - 不懂的爭吵
- 對財務有不同的意見
- 事業上的衝突(*5)
- 我不該娶/嫁這個人的，我做了錯誤的決定
- 不再相愛 對配偶已經沒感覺
- 配偶外遇事件(*4)
- 夫妻間有過多的積怨沒有解決；長時間得不到配偶尊重，付出的心血不被珍惜；
- 配偶假冒偽善，在教會像天使，在家裡像魔鬼；
- 夫妻在靈性、個性、價值觀(*1)、處事方法、文化方面差異太大；溝通困難；
- 財務問題；夫妻角色無法協調；性生活不能配合；姻親介入過多；
- 配偶 對家庭沒有責任感；夫妻一方有惡習(酒賭毒癮*3)，或人格、精神方面異常，家暴(*2)等。



聖經對離婚的看法 (<http://www.cccb.net/message/ethics-4.html>)

- 早期猶太社會是以男性家長為中心，多妻的現象很普遍，而女人只能隸屬於一個丈夫。離婚事件在早期猶太社會時常發生。所以才會出現申命記24:1-4摩西對於離婚的規定。這並不是給猶太男人行方便之門，而是因為在當時的猶太社會，離婚已經相當氾濫，所以摩西訂下法律，對想要離婚的男性有所約束。
- 申命記二十四章1-4節記載：
 - “人若娶妻以後，見她有甚麼不合理的，不喜悅她，就可以寫休書交在她手中，打發她離開夫家。婦人離開夫家後，可以去嫁別人…….” 這是為保障婦女所訂的規定，其中還允許婦人可以再嫁。
- 瑪拉基的教導（瑪2:16）耶和華——以色列的神說：休妻的事和以強暴待妻的人都是我所恨惡的！所以當謹守你們的心，不可行詭詐。這是萬軍之耶和華說的。



聖經對離婚的看法

c. 耶穌的教導（太19:3-9與可10:2-12的比較）

- 有法利賽人來試探耶穌，說：人無論什麼緣故都可以休妻嗎？
- (1) 起初神設立的婚姻制度不變——在太19:5中，耶穌再度強調起初神設立婚姻的精神『人要離開父母，與妻子聯合，二人成為一體』。之後，耶穌對這一段做了進一步的解釋：『既然如此，夫妻不再是兩個人，乃是一體了。所以神所配合的，人不可分開』。
- (2) 猶太人違反神的婚姻制度——當法利賽人聽了耶穌的回答之候，立刻用預設的難題試探耶穌道：『這樣，摩西為甚麼吩咐給妻子休書就可以休她呢？』耶穌回答說：『摩西因為你們心硬，所以許你們休妻，但起初並不是這樣』。
- (3) 耶穌接著回答說：『我告訴你們，凡休妻另娶的，若不是為淫亂的原故，就是犯姦淫了，有人娶那被休的婦人，也是犯姦淫了』。可見，唯一合法的離婚原因，是配偶犯淫亂罪。若是妻子沒有犯淫亂罪，丈夫絕不可以主張離婚。若是丈夫硬是離婚，其他人也不能娶這一位被休的妻子，否則便是犯淫亂罪。

d. 保羅的教導 哥林多前書七章10-15節中 保羅提出若是配偶因信仰的原故，提起離婚的要求，信主的一方『就讓那無信的人自由離去，無論是弟兄會姊妹遇著這樣的事，都不必拘束』

- (1) 對已經離婚的婦女，保羅提出兩條出路：一是不再結婚，一是復合
- (2) 從基督徒的角度看，保羅主張信徒不能主動提出離異的要求。



聖經對離婚的看法

- 離婚不符合神原本的旨意
- 若已經與不信者結婚 也不要以信仰不同為由而離婚
- 可以離婚不等同可以隨意離婚
- 神容忍離婚的唯一原因是配偶不忠或是暴力行為

(詩86:15, 103:8, 111:4, 145:8; 出34:6; 尼9:17; 約珥2:13)

你是有憐憫有恩典的神、不輕易發怒、並有豐盛的慈愛和誠實。

所有為過去的罪悔改並相信基督的人得到完全的赦免，所有造成離婚與再婚的罪能夠被神饒恕。



離婚所帶來的後果

- 經濟上的損失（離婚律師費用）
- 對孩子（不只是年幼的孩子 成年子女一樣會受到衝擊）
 - 缺乏安全感 自己的錯或怪父母 極度憤怒 當傳話者
 - 因此要適當引導孩子表達深處情緒 他們非常需要愛和陪伴
- 心理上（心理學家Diane Medved 離婚帶來恆久的不信任、極度痛苦與怨恨苦毒）
- 個人健康（壓力）
- 社交朋友圈（不想接觸朋友圈 或被朋友否定因為不知如何面對）
- 教會基督徒（怎麼面對教會弟兄姊妹）
- 屬靈生命
 - 所有為過去的罪悔改並相信基督的人得到完全的赦免，所有造成離婚與再婚的罪能夠被神饒恕



基督徒如何面對信徒離婚？

利未記22:13

你吩咐亞倫和他子孫說：要遠離以色列人所分別為聖、歸給我的聖物，免得褻瀆我的聖名。

我是耶和華。祭司的女兒若嫁外人，就不可吃舉祭的聖物。但祭司的女兒若是寡婦，或是被休的，沒有孩子，又歸回父家，與他青年一樣，就可以吃他父親的食物；只是外人不可吃。

- 需要我們的理解和安慰 而不是教導和評論
- 接納他們的反應，給他們時間和空間，
- 不批評、論斷或輕視，更不可代替神定罪。
- 多為他們禱告。不是想知道所有細節。當他們願意敞開分享時，要用心傾聽，耐心陪伴。
- 並引介合適的輔導，協助他們走出傷痛和罪疚感，重建生活。

哥羅西書6:12 所以你們既是神的選民 聖潔蒙愛的人， 就要存憐憫、恩慈、 謙虛、溫柔、忍耐的心。

雅各書5:11



(Appendix – not in the presentation)

面臨離婚決定前十問 (顏上琉“基督徒離婚與教會因應之道”<https://behold.oc.org/?p=3413>)

當離婚可能發生時，夫妻雙方都當放慢腳步，至少問自己以下10個問題：

- 自己對此局面，是否也有責任？
- 自己是否也有自義的傾向，認為一切問題都出在對方身上？
- 是否認為自己是唯一的犧牲者，完全忘記或否定對方長年的付出？
- 自己心中是否充滿了恨，並拒絕接觸溝通？
- 自己是否心硬，完全不再給對方機會？
- 在這過程中，自己是否已盡力運用各樣資源（教會、醫院、戒毒所、戒酒中心、社會福利機構等），想盡各種辦法改善、挽回？
- 有否尋求專業婚姻輔導，或有經驗的牧者協助？
- 自己是否已履行婚姻誓約的內容，“無論貧賤富貴，健康疾病……都要愛對方，與他廝守一生”？
- 是否在這件事上敬畏主，讓主作主？
- 若自己有錯，是否已真心悔改，不再繼續犯錯，對神、對配偶良心無虧？

當想離婚的雙方經過一段時間的冷靜，願意謙卑的逐一反省以上這些問題，說不定還會出現不一樣的想法和決定。



References

- 婚之恩分之痛 李耀全 黃麗彰 等著
- 離婚與再婚 陳若愚 主編
- Divorce and Remarriage in the Church: Biblical Solutions for Pastoral Realities David Instone-Brewer
- “聖經對離婚的看法” Retrieved on June 8, 2018 <http://www.cccbc.net/message/ethics-4.html>
- “應該離婚嗎” Retrieved on June 8, 2018 <http://www.reachingchineseworldwide.org/zh/blog/yinggailihunma> (China Institute Blog)
- “基督徒離婚與教會因應之道” <https://behold.oc.org/?p=3413>
- “現代婚姻結構” Retrieved on June 8, 2018 古潔明
<http://www.heraldmonthly.ca/newspaper/web/articleView.php?date=201604&id=4475>
- Dr. Asa Don Brown, Ph.D; Psychological effects on Divorce <https://www.ccpa-accp.ca/the-psychological-effects-of-divorce/>
- Helping the Divorced find Hope and Healing http://enrichmentjournal.ag.org/200003/054_helping_divorced.cfm
- <https://www.christianpost.com/news/christian-divorce-dont-twist-scripture-to-make-it-fit-144804/>
- <https://www.whatchristianswanttoknow.com/reasons-for-divorce-what-does-the-bible-say/>
- <https://relevantmagazine.com/life/relationship/features/26580-how-to-help-people-going-through-a-divorce>
- <http://www.garythomas.com/gray-divorce/>
- David Peach <https://www.whatchristianswanttoknow.com/5-tips-for-christians-considering-divorce/>
- https://cbmw.org/wp-content/uploads/2015/11/4.3_-Brooks-Satan%E2%80%99sWaronMarriage.pdf
- Divorce, Separation and Uncoupling in Canada Facts and STATS Vanier Institute of Family
- <https://pansci.asia/archives/36359>

